

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

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04月07日披露了《关于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19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胡锦涛先生拟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本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125,000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的0.1042%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胡锦涛先生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，截至本公告日，胡锦涛先生已减持完成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现将有关减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高级管理人员胡锦涛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。

其减持计划的实施在此前公告的减持计划范围内。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胡锦涛先生通过集中竞价的交易方式减持了公司部分股份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均价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(%)
胡锦涛	集中竞价	2020年05月07日至	20.535	125,000	0.1042

		2020年06月22日			
合计		—	—	125,000	0.1042

胡锦涛先生所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股份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股数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胡锦涛	合计持股数量	500,840	0.41%	375,840	0.31%
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25,210	0.10%	210	0.00%
	高管锁定股	375,630	0.31%	375,630	0.31%
合计		500,840	0.41%	375,840	0.31%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日，高级管理人员胡锦涛先生严格遵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，减持实施情况在减持计划范围内，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。

3、本次减持股份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情况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4、以上减持情况未违反股东作出的任何股份锁定及减持相关承诺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路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三日